

关于上海凯诰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四期)

上海凯诰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凯诰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辅导小组成员为:吴广斌、刘祎龙、李聃、刘佳智、叶超毅、姚昊星、董贤磊、谭思敏、王磊,其中王磊担任组长。

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广发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辅导人员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对辅导对象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本次辅导期的辅导时间为 2023 年第 2 季度。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根据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主要采取尽职调查、收集和查阅公司资料、查阅和复核财务会计资料、获取和查阅公司及主要自然人银行流水、访谈公司主要管理及业务人员、走访公司客户及供应商、组织中介机构协调会、对董监高等人员进行辅导授课等多种有效方式开展现场辅导。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广发证券与辅导对象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的责任与义务，双方均无违反辅导协议的行为。辅导小组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拟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了解辅导对象规范运作情况、业务开展情况、财务基础工作规范情况等，指导辅导对象开展规范整改。本期辅导开展的主要工作为：

1、跟踪辅导对象内部控制与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情况

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继续督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情况良好。并且继续跟踪辅导对象内部控制的有效运作情况进行了跟踪调查，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并督促其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

2、定期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及工作例会

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积极牵头各中介机构及公司按照辅导进程及监管审核要求，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及工作例会，对重点问题、难点问题进一步讨论，对穿行测试、客户供应商走访、董监高问卷调查、股东穿透核查、三会资料梳理等关键核查程序的开展情况进行深入的讨论。

3、组织召开各项专题讨论会

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积极牵头各中介机构及公司按照辅导进程及监管审核要求，就年报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问题进行沟通，对代垫、返利等事项进行专题讨论。按照发行监管的相关规定，就经销模式专项核查、通过互联网开展业务相关信息系统核查、信息系统专项核查等事项组织召开多次专题讨论会，就上述事项专项核查工作的开展进行深入的讨论。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广发证券与辅导对象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共同对公司开展辅导工作。各中介机构积极按照辅导工作及首发上市的要求开展工作，各方协作配合良好，保证了辅导工作的实施质量。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辅导期内，在其他中介机构的协助下，辅导小组对辅导对象的法人治理结构、业务发展情况与财务管理体系等方面有了较为全面的了解，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其内控不足之处提出了相关建议，帮助公司完善内控制度，改善内控执行情况，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规范程度。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主要包括：

1、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

前次辅导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其他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协助公司推进相关整改工作，发行人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规范运作等方面得到了改善，但在实际执行中仍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广发证券辅导小组积极牵头各中介机构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并督促切实执行，发行人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得到进一步优化。

2、持续完善走访、函证、流水等各项核查工作

受以前年度社会面经济活动较为低沉等客观原因的影响，辅导小组在对客户供应商走访、银行及往来函证、存货盘点、银行流水获取及核查等方面的工作存在一定程度的受限。广发证券辅导小组在辅导过程中，进一步加快了各项工作开展进度，继续做好实地走访、收发函证、银行流水核查、菜鸟仓盘点等各项核查工作。

3、持续提升公司财务管理水平，优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前次申报时，发行人在收入确认原则、收入确认时点、收入确认原始单据的留存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广发证券辅导小组会同发行人会计师就收入确认原则等重要事项进行了深入交流，进一步明确收入确认时点、收入确认原始单据的留存形式等事项，并持续督促发行人进行规范，进一步优化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发行人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的工作，辅导

对象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与规范运作等方面均得到了进一步完善。辅导小组将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参照最新监管规定,持续督促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

除以上外,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就辅导对象法律、业务、财务等方面的尽职调查仍在持续进行中。各中介机构将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时就发现的问题与公司展开沟通,明确整改方案,确保公司符合上市要求。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广发证券将持续安排辅导小组全体成员在本期基础上继续推进辅导工作,进一步落实尚未完成的工作,推进公司辅导验收及上市进程,主要工作包括:

1、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推进辅导工作,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经营模式等进行更为全面、深入的梳理和尽职调查,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内控环境、规范运作、财务会计处理等各方面问题,督促辅导对象认真落实整改意见。

2、协调其他中介机构,继续督促辅导对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通过自学、个别答疑等形式深入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继续按需组织相关辅导授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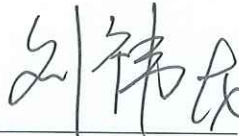
3、进一步开展对公司的全面尽职调查工作,继续开展财务核查及法律核查等各项补充核查工作,对报告期内的客户、供应商等进行补充走访,补充获取报告期内的法人流水、自然人流水,补充获取各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等。

4、积极组织辅导对象及各方中介机构编写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报文件,指导辅导对象审议上市方案及相关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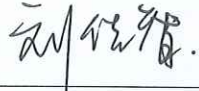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凯诰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签名:


吴广斌


刘伟龙


李 鹏


刘佳智


叶超毅


姚昊星


董贤磊


谭思敏


王 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3 年 7 月 12 日